



现代服务业系列教材·国际商务系列

国际货运代理



王丽燕 主 编

刘京华 副主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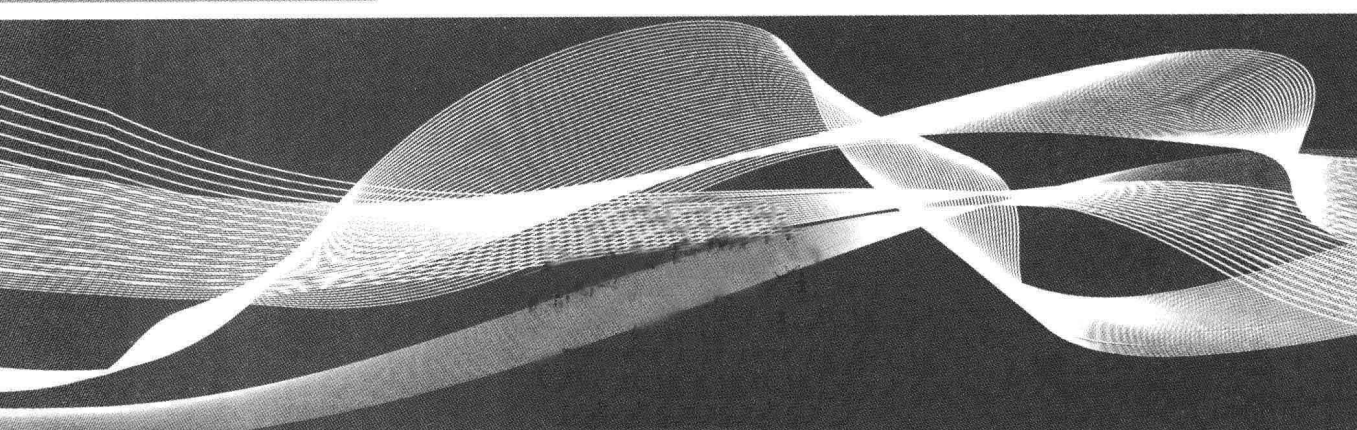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现代服务业系列教材·国际商务系列

国际货运代理



王丽燕 主 编
刘吉化 副主编



厦门大学出版社
XIAMEN UNIVERSITY PRESS

国家一级出版社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国际货运代理/王丽燕主编. —厦门:厦门大学出版社, 2013. 6

ISBN 978-7-5615-4550-8

I. ①国… II. ①王… III. ①国际货运-货运代理-高等职业教育-教材 IV. ①F511. 4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3)第 039208 号

厦门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地址:厦门市软件园二期望海路 39 号 邮编:361008)

<http://www.xmupress.com>

xmup@xmupress.com

厦门市明亮彩印有限公司印刷

2013 年 6 月第 1 版 2013 年 6 月第 1 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16 印张:19.5

字数:450 千字

定价:30.00 元

如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调换

前言

改革开放以来,国际货代物流业作为国际运输的组织者、设计师和运营商,在服务国民经济和对外贸易、引进外资、吸纳就业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在为经济和贸易发展作出贡献的同时,国际货代物流业本身也有了很大的发展。至2006年,经商务部批准的货代企业已超过6 000余家,如果考虑到挂靠在这些正规货代企业的二代、三代,保守估计实际数量应该有3万家,直接或间接从事这一行业的至少有50万人。

电子商务的迅猛发展,信息的高度流通和共享,使航运运价越来越公开、透明化,过去因为信息不对称而轻松创造暴利已不再可能。而且过度的竞争使得货代企业进入微利经营,赚取高额差价也不太可能。显而易见,国际货代作为单一代理性质的一种行业正在受到市场的挑战。随着中国加入WTO,服务市场在经过合理过渡期后全面开放,其中,国际货代的市场也进一步开放,国际货代业将面临新的竞争格局,外商独资和中外合资的货代企业将纷纷进入市场竞争,我国中小货代企业将面临严峻挑战。国际货代业从20世纪八九十年代的繁荣“暴利”正逐步走向一个分化和转型的时期。国际货代业将面临一次大规模的重新洗牌,而能不能完成战略转型,在这场大洗牌中成功生存,人才是重要的支撑因素。

国际货代物流业对从业人员的总体要求是有较高的外语水平和较强的计算机操作能力,了解相关专业的基础知识,熟悉国际贸易的相关法律法规及通行规则,掌握扎实的国际贸易、报关、报检和国际货运基础知识,能运用现代信息手段处理贸易、报关、报检和国际货运业务,为客户提供服务。在个人素质修养方面,要求具有良好的思想政治素质和行为规范;具有诚实守信、爱岗敬业、奉献社会的职业道德;具有较强的口头和书面表达能力以及与人沟通能力;具有较强的计划组织协调能力和团队协作能力;具有较强的开拓发展和创新能力;具有较强的责任、质量、安全和环境保护意识。在专业能力方面,要求具有独立开展报关和报检业务的能力;具备航运、航空业务操作能力和过程管理能力;掌握报关和报检程序管理和商务管理知识;具备处理国际货物运输业务和运输组织能力;具备国际货运运输的经济分析、经济核算、成本核算等方

面工作的能力;具备良好的业务英语运用能力与本行业需要的英文听、说、读、写的能力;具备良好的计算机应用能力,并能利用计算机完成电子单证、国际货物运输单证的制作;具备各种国际运输方式的商务处理能力。

根据我国对外贸易和国际运输业发展的新背景及国际货代物流业对从业人才的能力要求,结合我们多年的教学和实践经验,在相关企业人员的帮助下,我们顺利完成了这本教材的编写工作。力求以简明扼要和生动形象的语言方式阐述国际货运代理的基本概念、基本原理、基本流程、主要单据的操作、当事人的权利和义务等内容。本教材可以作为国际贸易和国际货运相关专业的教材,还可以作为国际货代从业人员专业培训的参考用书。

本教材的主要特点有:第一,本教材以海运和航空运输方式为主,涵盖了除管道运输之外的我国进出口货物贸易的主要运输形式,内容全面。第二,本教材对货代相关当事人在贸易及运输方面所应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进行了较为详细的介绍,明确了当事人的法律责任。希望能帮助阅读者增加货代行业法律常识,减少货代操作的法律责任风险。第三,本教材注重感性认识。在每一章开篇都有“引导案例”导入内容,同时在内容的表述过程中也插入大量的案例、表、图、样单,希望让繁杂、枯燥、抽象的货代知识变得更加轻松,让学习更有乐趣。第四,本教材注意读者自学能力的培养。在每一章前面都列出学习的目的及关键词,每一章结束后进行小结,并配备大量的练习供读者自测。第五,本教材涵盖全国国际货运代理从业人员岗位证书考试的主要知识点,课后练习基本来源于历年的货代考试真题,可以作为货代员考试的辅助学习教材。

本教材由福建对外经济贸易职业技术学院王丽燕担任主编,负责全书框架设计及第一章、第二章、第五章和第九章的编写;由福建师范大学协和学院刘京华担任副主编,负责全书的统稿及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的编写;由福建对外经济贸易职业技术学院俞裕兰负责第三章、第四章的编写。在编写过程中,我们还得到了许多货代企业领导及员工的帮助,我们将他们对货代行业现状及从业人员的素质及能力要求的理解和看法融入教材的编写之中。同时,我们还采用了大量的书籍和网站资料,借鉴了同行的大量研究成果,在此谨向有关作者表示感谢。

由于国际货运的实践是随着贸易和运输业的不断发展而发展变化的,再加上时间仓促,编者水平有限,书中难免有疏漏、错误和不足之处,恳请读者批评、指正。

编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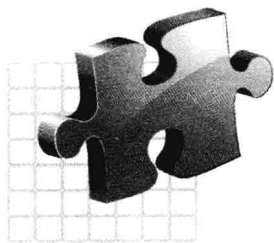
2013年3月

目 录

第 1 章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基础.....	1
第一节 国际货运代理概述.....	2
第二节 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	6
本章小结.....	8
同步练习.....	9
第 2 章 国际货运代理法律地位与责任风险	11
第一节 国际货运代理法律地位	12
第二节 国际货运代理法律责任	17
第三节 国际货运代理责任保险及风险防范	23
本章小结	28
同步练习	28
第 3 章 国际货运代理与国际贸易	31
第一节 国际贸易术语	32
第二节 国际货物运输保险	55
第三节 货代业务与信用证	64
第四节 国际货代与口岸通关	73
本章小结	82
同步练习	82
第 4 章 国际海运代理实务	90
第一节 国际海上货物运输概述	92
第二节 集装箱运输基础知识	95
第三节 集装箱班轮货运业务.....	101
第四节 班轮运费.....	112
第五节 提单以及提单业务.....	119
第六节 国际租船业务.....	129
第七节 租船合同.....	141
本章小结.....	158
同步练习.....	158
第 5 章 国际航空货运代理实务.....	167
第一节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概述.....	168

第二节 航空货物运价与运费	186
第三节 航空货运单	198
第四节 国际航空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流程	205
第五节 国际航空特种货物运输	212
第六节 国际航空公约	216
本章小结	220
同步练习	220
第6章 国际陆路货运代理实务	227
第一节 国际铁路货运代理业务	228
第二节 国际道路货运代理业务	235
本章小结	244
同步练习	244
第7章 国际多式联运代理实务	246
第一节 国际多式联运概述	247
第二节 国际多式联运经营人	252
第三节 国际多式联运单据	258
本章小结	261
同步练习	261
第8章 危险货物运输	264
第一节 危险货物运输代理概述	265
第二节 危险货物运输代理业务操作	275
本章小结	290
同步练习	290
第9章 国际货代市场营销与客户管理	292
第一节 货代市场营销实务	293
第二节 货代客户关系管理	299
本章小结	303
同步练习	303
参考文献	306

第1章



国际货物运输代理基础

学习目的:

1. 掌握国际货运代理的概念
2. 掌握国际货运代理的主要业务范围
3. 理解国际货运代理的作用
4. 了解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
5. 熟悉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管理

关键名词及概念:

国际货运代理;货代经营登记备案制;FIATA;CIFA

【引导案例】

厦门中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

一、公司简介

厦门中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贸国运)是由国家外经贸部批准成立的一级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公司邻近海关、外代、码头、边防、动植物检、卫检等单位,地理位置优越,与各口岸单位有着良好、长久的业务关系,为各界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货运服务。公司经过十几年发展,具备雄厚实力,基础设施完备,拥有自己的专业运输公司和配套的物流仓库、堆场,专业化的从业人员,遍布全球的国际物流网络,能为客户提供优质的货运服务。目前公司已与国内外许多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和业务往来,年处理货柜量逾 35 000 标箱,年承运散杂货及重大设备逾 10 万吨。

二、公司业务范围

公司主要承办海运、空运、陆运等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包括揽货、订舱、仓储中转、集装箱拼装、拆箱、报关、报验、保险、相关的长短途运输服务及咨询业务。

(一)海运运输

中贸国运经过十多年发展,除了拥有自己的拖车公司、报关行和配套的物流仓库、堆场外,还深耕于海关、外代、码头等单位;并与各主要船公司均签订了合作协议,主要优势为欧洲基本港、地中海、拉丁美洲以及美加线;年处理货柜量逾 35 000 TEUS。而遍布全球的国际物流网络,以及在世界各主要港口签约的专业代理,能为客户提供便捷、高效的货运物流综合服务。

(二)内陆运输

中贸国运为了向客户提供更便捷快速的服务,成立了专业的车队,能够直接提供工厂、仓库到港口、码头间集装箱拖运,并配合相关的物流配送仓库,根据客户需要提供特别

包装、散柜拼箱和配送服务;以专用的专业车队,整车/拼车货运,安全、准时地运送货物抵达目的地。

(三)空运运输

中贸国运与多家航空货运公司合作,依据客户需求,提供海陆空多式联运、大宗杂货运输、海关监管运输、代理报关、报检、SGS 检验、货运保险等空运业务。

(四)货物仓储及拼箱服务

利用便利快捷的交通,中贸国运整合本身的车队、报关行及配套的物流仓库、堆场及码头,开展物流中转、分拨、仓储、加工等业务,使货物的买卖双方均具有更大的灵活运用货物的空间。

(五)散货租船业务

中贸国运是一家承办大宗散杂货租船及重大工程服务的专业公司,具有较强的竞争实力,拥有一批经验丰富的散杂货运输专业人才,与港务局、码头、驳船公司及多家船公司有着密切的合作关系。散杂货运输主要以期租、程租及船舶货运经纪为主。

(六)特种货物运输

多年来中贸国运长期承运大量和各类复杂货种及超长、超重件,如厦门机场、翔鹭化纤、沙头角火电站、金匙啤酒等国内重点工程大型成套设备等,从中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在国际市场赢得了良好的声誉,为货主提供了优质服务和可靠保证。

资料来源:厦门中贸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huihang.com.cn/index.aspx>)。

第一节 国际货运代理概述

对外贸易通常由五大环节组成,即谈判、签约、备货(采购)、运输、结汇。这五大环节构成了一个完整的业务链。其中“运输”作为其中重要的一环,在实际操作中包括货物装卸、报关报检、仓储、包装、中转、交付等诸多环节。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主要向托运人提供这些环节的服务。如果以运输为中心,分别向“备货”和“结汇”两边延伸,就可形成一条完整的服务供应链,因此国际货运代理在对外贸易业务中扮演重要的角色。

据不完全统计,在现阶段的中国进出口货物运输中,90%的空运货物、80%的海运货物(集装箱的比例可达90%,即使是班轮和租船运输,其港口期间的报关和疏运等操作程序也多是由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完成的)、80%的陆运货物、几乎100%的国际商务单据和小包裹运输都是由众多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不同程度地参与完成。

一、国际货运代理概念

国际货运代理的英文是“international freight forwarding”。国际货运代理人的英文是“international forwarding agent”,或者“international freight forwarder”。实际中两者一般不做区别,简称“国际货代”,或者“货运代理”,或者“货代”。

根据我国《民法通则》的规定,代理是指“代理人在代理权限内,以被代理人的名义实施民事法律行为,被代理人对代理人的代理行为承担民事责任”的法律行为。随着国际贸易和国际运输的发展,货运代理服务的范围不断扩大,为客户提供的服务也从订舱和报关等传统的基础性业务不断向全方位的系统性服务扩展,比如提供货物的全程运输和无船承运业务。基于此,将“freight forwarder”一词意译为“货运代理人”已经不合适了。由于“forwarder”一词的发音近似于“服务的”,将音译和意译相结合,可以将“freight forwarder”翻译为“货运服务的人”,结合我国习惯,也可称为“货运服务经营人”或者“国际货运服务经营人”。因此,“国际货运服务经营人”即指依法设立,获得从事国际货运服务经营资格的企业,包括以代理人和当事人两种身份从事国际货运服务的企业。“国际货运服务代理人”是以代理人身份从事业务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国际货运服务当事人”是以“独立经营人”身份从事业务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从逻辑、表达等角度而言,“国际货运服务经营者”的表达的确有许多合理之处,但是要改变人们长期形成的用语习惯并不容易,而且还涉及有关立法等问题,因此,本书不使用“国际货运服务经营者”一词。

作为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的主管部门,我国商务部从国际货运代理企业的身份及业务范围两个角度对“国际货运代理业”进行了定义:“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可以作为进出口货物收货人、发货人的代理人,也可以作为独立经营人,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作为代理人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是指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接受进出口货物收货人、发货人或其代理人的委托,以委托人的名义办理有关业务,收取代理费或佣金的行为。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作为独立经营人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是指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接受进出口货物收货人、发货人或其代理人的委托,签发运输单证、履行运输合同并收取运费及服务费的行为。”

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FIATA)在1996年10月颁布的《国际货运代理服务示范条例》中给“国际货运代理人”及“国际货运代理服务”下的定义是:“所谓国际货运代理人,是指与客户签订国际货运代理服务合同的人”,“所谓国际货运代理服务,指的是所有与货物运输相关的服务,如货物的运输、拼箱、存储和处理,及货物的包装与配送等服务;以及与上述有关服务相关的辅助性及咨询性服务,其中包括但不限于海关和财政事务、货物的官方申报、货物的保险、代收或支付与货物相关的款项及单证等服务”。2004年10月,FIATA总部推出了“国际货运代理及物流服务”的定义:“所谓的国际货运代理及物流服务,指的是所有和货物的运输(即采用单一的模式或多式联运模式所完成的运输)相关的服务,即货物的拼箱、储存、处理、包装或配送等相关的服务和与上述服务相关的辅助性及咨询服务,其中包括但不局限于海关与财政事务、货物的官方申报、安排货物的保险、代收或支付货物相关的款项及单证服务。国际货运代理服务还包括物流服务,即将现代信息和通讯技术应用于货物的运输、处理和储存及实质上的整体供应链管理之中。所有这些服务,都可以根据客户的要求及具体的服务内容而量身定做,灵活应用。”可以看出,FIATA主要是从国际货运代理人从事的业务角度来对其进行定义。

二、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范围

货运代理的业务服务范围很广泛,通常包括接受客户的委托,完成货物运输的某一个环节或与此相关的各个环节的业务。除非客户(发货人或收货人)想亲自参与整个运输过程和办理单证手续,否则,货运代理可以直接或通过其分支机构及其雇佣的某个机构为客户提供各种服务,也可以利用其在海外的代理提供服务。

我国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可以作为代理人或者当事人从事下列全部或者部分经营活动:

- (1)揽货、订舱(含租船、包机、包舱)、托运、仓储、包装;
- (2)货物的监装、监卸,集装箱拆箱、分拨、中转及相关的短途运输服务;
- (3)报关、报检、保险;
- (4)缮制签发有关单证、交付运费、结算及交付杂费;
- (5)国际展品、私人物品及过境货物运输代理;
- (6)国际多式联运、集运(含集装箱拼箱);
- (7)国际快递(不含私人信函);
- (8)咨询及其他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除以上各项业务外,现在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还可以从事第三方国际物流服务、无船承运业务等。

每个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实际经营的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范围,应当以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的经营范围为准。当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根据实际,需要扩大经营范围,兼营其他业务时,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需要有关主管部门审查、批准的,应当向相关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并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登记;兼营的其他业务不需相关主管部门办理审批手续的,亦应向工商行政管理机关申请登记。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布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通常将国际货运代理企业的经营范围规定为“承办海运、陆运、空运进出口货物的国际运输代理业务(未取得专项许可的项目除外)”。如果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兼营其他业务,其“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也会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批准、许可文件或该企业的直接申请登记,加以相应的记载。所以,每一个国际货运代理企业的具体业务经营范围,最终以工商行政管理机关颁发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列明的经营范围为准。

三、国际货运代理的作用

国际货物运输是一个系统的复杂的工作,涉及的部门非常广泛,包括货主、承运人、仓储保管人、保险人、银行、港口、机场、车站、堆场、海关、检验检疫、进出口管制等有关当局。国际货运代理凭其专业性和协调能力在这项复杂的工作中扮演重要的桥梁和纽带角色,为对外贸易的发展和国际运输事业的发展作出重要的贡献。国际货运代理的作用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一)国际货运代理的组织协调作用

国际货运代理人被称为“运输的设计师”、“门到门”运输的组织者和协调者。凭借其拥有的运输知识及其他相关知识,组织运输活动,设计运输路线,选择运输方式和承运人,

协调国际货物运输中各个部门的关系。货主将运输事宜交给货代后,可以利用货代的专业性充分发挥其组织协调作用,保证货物运输的顺利完成。

(二) 专业服务作用

国际货运代理人向货主提供国际货物运输中的揽货、交运、拼装、集运、接卸、交付等运输专业服务。同时,可以根据货主的需要办理货物的保险、海关、检验检疫、进出口管制等手续,甚至可以代理委托人支付运费、垫付税金和政府规费。国际货运代理人向货主提供专业服务,使得货主不需要在自己不熟悉的领域花费太多的时间和精力,可以将注意力集中在开拓外贸业务上,提高了货主的工作效率。

(三) 沟通控制作用

国际货运代理人拥有广泛的业务关系、发达的服务网络、先进的信息技术手段,可以随时和货物运输关系人及相关的部门保持有效的沟通和联系,对货物的运输全程进行及时准确的跟踪和控制,应对货物在运输过程中的各种突发情况,保证货物及时、安全到达目的地,顺利办理相关的手续,准确送达收货人。

(四) 咨询顾问作用

国际货运代理工作要求从业人员有比较扎实的业务知识,包括熟悉国际贸易、国际货物运输、各国运输相关的法律法规,甚至各国的风土人情、地理气候等知识。要求货代从业人员能够掌握及时准确的信息,可以就货物的包装、储存、装卸和照管、货物的运输方式选择、运输路线选择、运输费用组成、货物的保险、进出口单证、价款的计算、领事、海关、检验检疫、进出口管制等规定向货主提出明确、具体的咨询意见。协助货主设计最佳运输方案及突发事件的解决方案,减少货主的风险和费用损失。

(五) 降低成本作用

国际货运代理人同相关承运人、仓储单位、港口、机场、车站、堆场、保险公司等有密切的联系,掌握大量的市场信息,具有娴熟的谈判技巧。通过市场比对,可以为货主提供货物的最佳运输路线、运输方式、运输承运人、仓储保管人、装卸作业人和保险人,争取合理的费率,为货主节省运输成本。在集装箱运输方式下,通过集拼业务操作,可以使得中小货主获得比较优惠的运费,降低成本,提高经营效益。

(六) 资金融通作用

国际货运代理人同货物的运输关系人、仓储保管人、装卸作业人、保险人及银行海关当局等相互了解、长期合作、关系密切、彼此信任。国际货运代理人可以替收货人、发货人支付有关的费用、税金,提前与承运人、仓储保管人、装卸作业人、保险人结算有关费用,凭借自己的实力和信用向他们提供费用、税金担保和风险担保,帮助货主融通资金,减少资金占压,提高资金利用率。

四、我国国际货运代理经营登记备案制

2005年1月商务部部务会议讨论通过了《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暂行)办法》(简称《备案方法》),并于2005年4月1日开始执行。2005年2月1日商务部联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发布了《关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登记和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简称《通知》)。根据《通知》和《备案方法》的规定,新设立的内资货代企业,只要符合《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规定的设立公司的条件,达到最低注册资本的要求,就可以在当地工商局直接登记注册成立公司经营货运代理业务,不再需要对投资人资格、股权比例及经营领域等条件进行审批和限制。凡经国家工商行政管理部门依法注册登记的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及其分支机构(以下简称国际货代企业),应当向依照属地原则向商务部或商务部委托的机构办理备案。即使是原来经过审批的货运代理企业,也必须按照属地原则向当地商务部委托机构重新进行备案。

根据商务部办公厅《关于委托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组织实施货代企业业务备案有关事宜的通知》的规定,委托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CIFA)具体组织实施货运代理企业的备案工作。货运代理企业分支机构设立、变更后,应当填写“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备案表”,对该表所列项目信息进行备案。货运代理企业或其分支机构应当在每年3月底前填写“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业务备案表”,对其上一年度的经营情况进行备案。

关于外资货运代理企业,商务部2005年年底第三次修改了《外商投资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管理办法》,规定从2005年12月11日起,允许外国投资者可以100%股权独资经营国际货运代理业务,该办法取消了外国投资者设立外资货运代理企业有关商业存在方式的大部分限制。

政府对货运代理企业经营资格的改革,从根本上彻底打破了货代企业的入市门槛,推动了我国货运代理行业的市场竞争,使得各类型货代企业转变经营思路,真正从企业实力和服务质量上提高竞争力,使得我国货运代理行业进入良性的发展轨道。

第二节 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

一、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

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International Federation of Freight Forwarders Associations)法文缩写FIATA——“菲亚塔”,是一个非营利性的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1926年5月31日在奥地利维也纳成立,总部设在瑞士苏黎世。其中亚洲和太平洋地区秘书处设在印度孟买。作为世界运输领域最大的非政府间国际组织,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被国际商会、国际航空运输协会、国际铁路联盟、国际道路运输联盟、世界海关组织、世界贸易组织等一致确认为国际货运代理业的代表,并在联合国经济及社会理事会、联合国贸易与发展大会、联合国欧洲经济委员会、联合国亚洲及太平洋经济和社会理事会、联合国国际贸易法委员会中拥有咨询顾问的地位。

该联合会的宗旨是保障和提高国际货运代理在全球的利益,工作目标是团结全世界的货运代理行业;以顾问或专家身份参加国际性组织,处理运输业务,代表、促进和保护运输业的利益;通过发布信息,分出版物等方式,使贸易界、工业界和公众熟悉货运代理人提供的服务;提高制定和推广统一货运代理单据、标准交易条件,改进和提高货运代理的服务质量;协助货运代理人进行职业培训,处理责任保险问题,提供电子商务工具。

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下设主席团。主席团对

外代表 FIATA, 对内负责 FIATA 的管理。主席团设有航空货运、海关事务、多式联运等研究机构, 并成立了常设工作组, 包括危险货物咨询委员会、信息技术咨询委员会、法律事务咨询委员会、公共关系咨询委员会、职业培训咨询委员会等常设委员会。该联合会制订了《国际货运代理业示范规则》、《国际货运代理标准交易条件》以及有关单据、凭证格式, 供会员采用。

二、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英文名称为“China International Freight Forwarders Association”, 简称“CIFA”。该协会由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经国家主管部门批准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自愿组成, 是经国务院批准, 在民政部登记的全国性行业协会, 属于非营利性的社团法人, 业务指导部门是国家商务部。CIFA 是 FIATA 的国家级会员。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于 2000 年 9 月 6 日在北京成立, 是我国各省(市、自治区)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国际货代物流企业、与货代物流相关的企事业单位自愿参加的社会团体, 亦吸纳在中国货运、运输、物流行业有较高威望和影响的个人。目前, CIFA 拥有会员近 600 家, 其中理事会成员 89 家, 各省市团体会员 27 家。包括各省市协会会员计 6 000 多家。

(一)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的宗旨

作为联系政府与会员之间的纽带和桥梁, CIFA 的宗旨是: 协助政府部门加强对我国国际货代物流行业的管理; 维护国际货代物流业的经营秩序; 推动会员企业间的横向交流与合作; 依法维护本行业利益; 保护会员企业的合法权益; 促进对外贸易和国际货代物流业的发展; 为行业培训现代货代物流人才, 提升行业人员素质, 增强行业企业的国际竞争力; 以民间形式代表中国货代物流业参与国际经贸运输事务并开展国际商务往来, 参加各种国际行业会议。

(二)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的业务范围

1. 贯彻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业管理规定》及国家有关的法规政策, 协助政府部门加强对国际货运代理业的管理。

2. 根据授权进行行业统计, 对国内外市场情况进行调查、研究、统计、分析, 为会员提供信息咨询服务, 为政府制定行业发展规划和管理政策提供建议。

3. 了解会员开展业务的情况和企业所遇到的困难问题, 向政府有关部门或团体反映会员的要求和建议, 积极协助企业解决经营中的问题, 保护会员的合法权益。

4. 制定行业自律准则, 建立健全信用评价机制, 制止非法经营和不公平或不正当竞争, 维护行业正常经营秩序。

5. 受主管部门委托, 开展以下工作:

(1) 制订和推行行业国家标准、行业操作规范及服务质量要求等。配合主管部门积极推行标准并进行监督指导, 提高行业服务水平。

(2) 组织业内从业人员的国际和国内职业培训和考试, 颁发证书, 并举办与国际货运代理相关的专业培训, 以提高本行业的人员素质和经营管理水平, 逐步与国际接轨。

6. 代表本行业与国内外相关政府部门、货主、承运人及其国外代理等组织进行协调,

保护行业利益,维护行业信誉。

7. 代表本行业参加国际性同行业组织,出席有关国际会议,与各国和地区的同行业组织建立业务联系,促进国际合作和交流。

8. 组织相关的学术研究和讨论,依据国家规定出版会刊、相关书籍和杂志。

9. 接受政府有关部门委托的其他工作。

(三)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的会员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会员分团体会员、单位会员和个人会员三类。所有申请加入该协会的单位或个人都必须符合承认并拥护协会章程、有加入协会的意愿两个条件。此外,团体会员必须是省、市、自治区的国际货运代理协会;单位会员必须是经业务主管部门批准,并在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注册,从事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业务的企业;个人会员必须是有丰富国际货运代理专业知识或在本行业具有较高威望和影响或具有高级职称的人。

会员的权利主要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

(1) 有选举权、被选举权和表决权;

(2) 有权参加协会组织的各项活动;

(3) 有权对协会工作进行监督,提出意见和建议;

(4) 有权享受协会提供的书刊、信息资料及业务咨询、人才培训;

(5) 入会自愿,退会自由。

会员的义务主要有以下几个方面:

(1) 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有关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的方针、政策;

(2) 遵守协会章程,执行协会决议和规定,接受协会制定的统一单证,服从协会协调管理,维护协会合法权益;

(3) 向协会提供业务情况、资料及有关统计数据;

(4) 承办协会交办的工作;

(5) 按规定缴纳会费。

(四)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的机构组成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的最高权力机构是会员代表大会,会员代表大会的执行机构是理事会,常务理事会会在理事会闭会期间行使其部分职权。会员代表大会每届四年,理事会每四年改选一次,每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常务理事会每半年至少召开一次会议。

为了贯彻、执行会员代表大会、理事会、常务理事会的决议,向广大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提供行业服务,做好协会日常工作,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设会长一人,副会长若干人,主持协会日常工作。设秘书长一人,主持协会办事机构开展日常工作。



本章小结

通过本章的学习,从国际货运代理的概念、经营范围、作用,我国对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的管理制度,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等方面对国际货运代理人及国际货运代理行业有个全面的认识和了解,为从事国际货运代理工作奠定基础。



同步练习

一、单项选择题

1. 下列关于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的描述,不正确的是()。
 - A. 是非营利性的国际性货运代理行业组织
 - B. 是政府间的国际性货运代理行业组织
 - C. 维护国际货运代理人的利益,促进行业发展
 - D. 协调全球货运代理行业活动
2. 根据我国国际货运代理行业主管部门商务部的有关规定,中国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业务备案工作由()负责具体组织实施。
 - A.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
 - B. 工商行政部门
 - C. 人事部
 - D. 劳动部
3. 根据我国现行的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管理规定,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不得从事的业务有()。
 - A. 接受收发货人委托从事货运服务
 - B. 接受其他货运代理人转托运的货物
 - C. 允许其他单位、个人以该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或其营业部名义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 D. 以宣传自己服务优势的竞争手段从事经营活动
4. 下列有关国际货运代理人的表述不正确的是()。
 - A. 国际货运代理人是委托合同的当事人
 - B. 国际货运代理人是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代理人
 - C. 国际货运代理人是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委托人
 - D. 国际货运代理人是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的受托人
5. 货运代理企业客户提供的产品是()。
 - A. 货物运输服务
 - B. 货物运输能力
 - C. 舱位
 - D. 货运总量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际海运条例》的规定,国际货运代理企业经营无船承运业务,需要向国务院交通主管部门办理提单登记手续,并缴纳保证金,其金额是()。
 - A. 90 万元
 - B. 80 万元
 - C. 70 万元
 - D. 50 万元

二、判断题

1. FIATA 标准交易条件范本对我国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具有强制约束力。()
2. FIATA 对“国际货运代理及物流服务”的最新定义指的是:所有和货物的运输(即采用单一的模式或多式联运模式所完成的运输)相关的服务,及货物的拼箱、储存、处理、包装或配送等相关的服务,以及与上述服务相关的辅助性咨询服务,其中包括但不局限于海关和财政事务、货物的官方申报、安排货物的保险、代收或支付货物相关的款项及单证等服务。()
3. 在我国,国际货运代理企业既可以作为代理人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也可以作为

独立经营人从事国际货运代理业务。()

4. 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是一个营利性的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其宗旨是保障和提高国际货运代理在全球的利益。()

5. 我国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应当在每年1月底前向注册地国际货运代理行业中介组织或商务主管部门备案,报送上年业务经营情况。()

6.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的宗旨之一是配合政府部门加强对我国国际货运代理行业及其相关行业的管理。()

7. 在我国,凡由外商投资设立经营国际货运代理企业,不需要再由我国商务部负责审批和管理。()

8. 目前我国国际货运代理行业实行的是以国务院商务主管部门为主,其他相关部门依职权参与管理,政府主管部门行政管理和行业协会自律并重的管理体制。()

9. 经商务部批准由国内投资主体投资设立的国际货运代理企业及其分支机构,在取消审批以后,不需要到商务部门办理备案手续。()

10. 在航运业务中“揽货”即揽取货载,也就是销售运力的行为。因此航运企业的产品就是运力。()

11. 最低的运输费用并不意味着最低的运输总成本,最低的运输总成本也并不意味着合理化的运输。()

12. 国际货运代理协会联合会是一个营利性的国际货运代理行业组织,其宗旨是保障和提高国际货运代理在全球的利益。()

13. 由于货运服务提供者个体的差异,必然导致货运服务质量的差异。()

三、多项选择题

1. 根据FIATA货运代理标准交易条件下的规定,国际货运代理人可以提供的服务包括办理()。

A. 货物的储存 B. 货物的运输 C. 货物的保险 D. 货物的官方申报

2. 国际货运代理人所从事的业务范围非常广泛,通常为接受客户的委托,完成货物运输的某一个环节或与此有关的各个环节的任务,其服务对象有()。

A. 出口商 B. 进口商 C. 班轮公司 D. 航空公司

3. 中国国际货运代理协会的主要业务范围有()。

A. 协助政府主管部门依法规范国际货运代理企业的经营行为

B. 开展行业市场调查,编制行业统计

C. 组织行业培训及行业发展研究

D. 为会员企业提供信息咨询服务

4. 下列()属于国际货物运输代理企业的经营范围。

A. 国际展品运输代理

B. 国际多式联运

C. 私人信函快递业务

D. 报关、报检